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莊美娟

電話：04-37061256

電子信箱：e-460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144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北市-函、申請書(A09030000E_1140014460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40014460_senddoc1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2月11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147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詢問（電話：02-2960-3456轉2662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電 2025/02/14 文
交 09:45:03 章

註冊組 114/02/14



1140001276